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rst Service Holding Limited

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第一服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最新資料的評估(包括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溢利淨額預期將不超過人民幣28.0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的溢利淨額約為人民幣39.6百萬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預期將不超過人民幣21.0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8.2百萬元。該等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主動優化其項目組合及有序退出若干毛利率較低的項目，導致收益減少，而經營成本於短期內並未按比例下降，致使毛利減少。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可得最新資料的初步評估，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本公告提及的數據及資料仍在考慮

及查核中，因此可能需作調整。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詳細財務業績預期將於2026年8月刊發的中期業績公告內公佈。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第一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鵬

香港，2026年8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培慶先生、朱莉女士及王松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鵬先生、龍晗先生及王子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靜女士、程鵬先生及楊熙先生。